

崑山高中實驗室暨器材使用管理辦法

- 一.進入實驗室，未開始做實驗前，必須詳加檢查儀器，如有異常須立即回報。
- 二.實驗已進行，才發覺儀器有短缺或破損須登記為該組實驗之損壞。
- 三.實驗做完後，未經驗收即離去，若有短缺或破損，仍由該組負全責。做完實驗後，每班每組必須將桌面及水槽垃圾清除乾淨，並且加以用水擦拭洗滌（指桌面及水槽），將每人所坐的椅子放入桌面下歸位，值日生必須拖地及清除垃圾。
- 四.在實驗時，每組須派員留守，否則儀器短缺由該組負責。
- 五.若發現任意取用別組儀器，則視同偷竊，除依校規處份外，並負賠償之全責。
- 六.未按原定組別在規定實驗桌作實驗時，如果儀器短缺，必須負賠償責任，不得異議。
- 七.在實驗前檢查儀器，若虛報短少，除依校規處份外，並須負賠償之全責。
- 八.滴管之乳頭老化及試管刷不堪使用（如刷子無毛使用、乳頭太黏無彈性），經任課老師確認，由實驗室無條件供應，但若將其丟棄者，照價賠償，不得議論。
- 九.溫度計使用不當，而使酒精線斷成一節一節的（指紅色部份），一律照價賠償，不得異議。
- 十.滴管管口無論破裂的大或小一律照價賠償。
- 十一.實驗課時絕對禁止吃零食、喝飲料、看小說、聽音樂，如果被發現，由任課老師隨意處分。實驗桌內抽屜不可任意塗寫，否則以破壞公物處理。
- 十二.本辦法即日起實施，若有不當之處，得隨時修訂之。